

#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72025HY0048568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5〕1731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宏盛利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新建宏盛利华大湾区分装及供应链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2209-440117-04-01-792493
建设位置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明珠工业园规划纵二路东侧（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
建设规模	厂房 A1，总建筑面积：24382.37 平方米，地上 2.0 层：24382.37 平方米，厂房 A2，总建筑面积：19203.15 平方米，地上 2.0 层：19203.15 平方米，仓库 A3，总建筑面积：25237.73 平方米，地上 2.0 层：25237.73 平方米，卸货平台二，总建筑面积：6644 平方米，地上 1.0 层：6644 平方米，坡道及设备房，总建筑面积：1415.69 平方米，地上 1.0 层：1093.23 平方米，地下 1.0 层：322.46 平方米；开闭所，总建筑面积：30.59 平方米，地上 1.0 层：30.59 平方米，综合楼，总建筑面积：2846.6 平方米，地上 6.0 层：2846.6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5646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5)复41号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项目用地内配套行政办公用房及生活服务设施涉及土地出让金核算事宜，你单位应当申请土地出让金核算，具体核算面积及金额以土地出让金核算部门最终意见为准。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7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19日